

债券简称：22 新资 01

债券代码：149797.SZ

关于召开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2.2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2.2.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a.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b.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c.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d.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e.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2.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2.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



“4.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债券持有人在现场会议中的签到行为或者在非现场会议中的投票行为即视为出席该次持有人会议。”

“4.3.1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下列属于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之一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a.拟同意第三方承担本期债券清偿义务；

b.发行人拟下调票面利率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c.发行人或其他负有偿付义务的第三方提议减免、延缓偿付本期债券应付本息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d.拟减免、延缓增信主体或其他负有代偿义务第三方的金钱给付义务；

e.拟减少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数量或价值，导致剩余抵押/质押等担保物价值不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全部未偿本息；

f.拟修改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相关约定以直接或间接实现本款第 a 至 e 项目的；

g.拟修改本规则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的相关约定；

4.3.2 除本规则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范围内的其他一般事项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行了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2 新资 01”（149797.SZ），发行金额为 2.2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2 年末、第 4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公告日本期债券暂未



到付息日。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50%用于偿还有息负债、50%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100%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鉴于该事项依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需召开持有人会议，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 新资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就召集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11 日上午 10:00 至 12:00。
- 3、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 791 号金融大厦 20 层会议室
- 4、会议召开形式：非现场电话会议方式
- 5、会议表决方式：电子邮件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10:00 至 12:00 将“22 新资 01”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四）的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以会议指定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在会议召开后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关原件寄送到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如会议召集人未收到原件或收到的原件与扫描件不符，以会议指定电子邮箱收到的扫描件为准。
- 6、会议指定电子邮箱地址：guolong@Tebon.com.cn 同时抄送 644615720@qq.com
- 7、债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0 日（以当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8、会议表决时间：2022 年 3 月 11 日上午 10:00 至 12:00。



9、参会登记时间：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 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本通知中规定的参会登记材料(本通知第四部分内容)送达会议指定的电子邮箱地址（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接收时间为准）。在会议召开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材料相关原件寄送到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如会议召集人未收到原件或收到的原件与扫描件不符，以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的扫描件为准。

10、会议联系人方式：

(1) 发行人：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雪婷

联系电话：0991-3055011

邮箱：644615720@qq.com

(2) 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龙

联系电话：15853163065

邮箱：guolong@Tebon.com.cn

11、会议投票及参会文件原件寄送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89 号金宝大厦 7 层德邦证券

收件人：郭龙

邮政编码：100010

二、出席会议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托管名册的“22 新资 01”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列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发表意见，但不能行使



表决权：

- (1) 发行人；
- (2) 持有本期债券且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4) 见证律师；
- (5)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三、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四、会议登记方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果债券持有人是证券投资产品的，资产管理人应在其出具的所有文件中注明证券投资产品名称。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登记方式：拟参加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须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详见附件二）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的电子版文件，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 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guolong@Tebon.com.cn 同时抄送 644615720@qq.com。在会议开始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材料相关原件寄送到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如会议召集人未收到原件或收到的原件与扫描件不符，以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的扫描件为准。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份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每位持有人投票仅代表其所持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份额相对应的票数。

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10:00 至 12:00 将表决票（格式见附件四）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guolong@Tebon.com.cn 同时抄送 644615720@qq.com（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接收时间为准）。在会议开始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材料相关原件寄送到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如会议召集人未收到原件或收到的原件与扫描件不符，以会议指定电子邮箱收到的扫描件为准。

未在前述投票期间投票或电子邮件材料不完整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

2、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范围内的其他一般事项且具备生效条件的议案作出决议，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未参加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4、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将于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上，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查阅。

五、其他事项

本公告内容如有变更，会议召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会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媒体上公告，敬请



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一：关于变更“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附件二：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2022 年 2 月 24 日



附件一：

关于变更“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2 新资 01” 持有人：

为调整债务结构，更好的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50%用于偿还有息负债、50%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100%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行了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2 新资 01”（149797.SZ），发行金额为 2.2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2 年末、第 4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公告日本期债券暂未到付息日。

一、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1、偿还公司债务

发行人拟使用本期债券 50%募集资金偿还有息债务本息，明细如下所示：

发行人拟偿还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到期日
1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9,600.00	2022-08-09
2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9,800.00	2022-03-16
3	新疆新动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500.00	2022-03-21
			1,500.00	2022-09-21



4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	2022-06-20
			100.00	2022-12-20
5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	2022-06-20
			100.00	2022-12-20
6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	2022-03-21
			100.00	2022-09-21
7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00.00	2022-11-21
8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	2022-03-21
			100.00	2022-09-21
9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500.00	2022-02-25
			1,500.00	2022-08-25
10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380.00	2022-10-14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4,440.00	2022-12-20
合计			46,020.00	

注：发行人长期借款需每年偿还部分本金并支付当期利息，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上述借款的本金及当期利息。

发行人拟偿还公司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类别	债券余额	行权日	到期日
1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 新资 01	非公开公司债	50,000.00	2022-03-30	2023-03-30

2、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剩余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经营范围及行政许可范围内的不良资产收购、融资租赁等业务开展及期间费用、税费缴纳等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和经营风险。

二、变更后的本息兑付方案

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额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明细如下所示：

发行人拟偿还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到期日
1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19,600.00	2022-08-09
2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5,380.00	2022-10-14
3	新疆新动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500.00	2022-03-21
			1,500.00	2022-09-21
			5,500.00	2023-03-21
4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	2022-06-20
			100.00	2022-12-20
5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	2022-06-20
			100.00	2022-12-20
6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20,000.00	2023-01-19
7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	2022-03-21
			100.00	2022-09-21
			100.00	2023-03-21
8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00.00	2022-11-21
9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100.00	2022-03-21
			100.00	2022-09-21
			100.00	2023-03-21
10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1,500.00	2022-08-25
			2,000.00	2023-02-25
11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4,440.00	2022-12-20
合计			63,420.00	

注：发行人长期借款需每年偿还部分本金并支付当期利息，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上述借款的本金及当期利息。

发行人拟偿还公司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类别	债券余额	行权日	到期日
1	新疆金投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新资01	非公开公司债	50,000.00	2022-03-30	2023-03-30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附件二：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 2022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电子邮箱：_____系我司电子邮件发送邮箱，贵司收到的该邮箱发送的电子邮件材料，系我司联络文件。

本期债券持有人(自然人签字/法人单位盖章):

本期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参会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四：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一期）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机构投资者)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变更“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2022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 3、本表决票复印有效；
- 4、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